

A SONG OF ICE AND FIRE

IV · A FEAST FOR CROWS

冰与火之歌

11

[卷四] 群鸦的盛宴



GEORGE R. R.
MARTIN

IV · A FEAST FOR CROWS

William said "I could be his spare, though. Will was no king." In a pithy crowd with a kitchen knife he'd stolen from the inn. He died upon his knees, and never struck a blow. He was never did for him, and for my brother Robben. Even died from a wound that split his head apart, and his friend Tom. He was hanged for rape. "The War of the Fivepenny Kings?" asked Myle. "Thank." So they called it, though I never saw a king, nor earned a penny. It was a war, though. That it was.

[美] 乔治·R.R. 马丁 / 著 屈畅 胡绍晏 /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A SONG OF ICE AND FIRE

OF
IV: A FEAST FOR CROWS

冰与火之歌 II

卷四 群鸦的盛宴 [中]

[美] 乔治·R.R. 马丁 著

屈畅 胡绍晏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Copyright ©1999 by George R.R. Martin

The Song of Ice and Fire (Book 4)

A Feast for Crows

By George R.R. Martin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8 by Chongqing Publishing House Co., Ltd.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Lotts Agency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中文简体字版通过美国 Lotts Agency 公司及安德鲁·纳伯格联合国际有限公司独家授权出版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版贸核渝字（2016）第153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冰与火之歌. 11: 卷四, 群鸦的盛宴. 中 / (美) 乔治·R.R. 马丁著;

屈畅, 胡绍晏译.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8.1

ISBN 978-7-229-12864-7

I. ①冰… II. ①乔… ②屈… ③胡…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280254号

冰与火之歌 11

【卷四】群鸦的盛宴（中）

BING YU HUO ZHI GE 11

[JUAN SI] QUNYA DE SHENGYAN (ZHONG)

[美] 乔治·R.R. 马丁 著 屈畅 胡绍晏 译

责任编辑: 邹禾 唐弋涵

装帧设计: 谢颖设计工作室

封面图案设计: 罗烜

插图: 曹珂

责任校对: 李小君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162号1幢 邮政编码: 400061 <http://www.cqph.com>

重庆出版社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制版

重庆市鹏程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1520646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90mm×1230mm 1/32 印张: 9.625 字数: 216千

2012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2018年1月第2版 2018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12864-7

定价: 40.00元

如有印装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152067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铁船长

北风吹拂，无敌铁种号绕过陆岬，驶入圣地娜伽摇篮湾。

维克塔利昂来到站在船头的“理发师”纽特身边。前方隐约可见老威克岛的神圣海岸，上方是荒草遍布的山岭，娜伽的肋骨从地底冒出，仿佛巨大的白色树干，粗细和高度都是大帆船桅杆的两倍。

灰海王大厅的骨骼。维克塔利昂能感受到此处的魔力。“巴隆第一次自立为王时，就站在这些骨头底下，”他边回忆边说，“他发誓为我们赢回自由，‘三淹人’塔勒便将一顶浮木王冠戴到他头上。‘巴隆！’铁民们高喊，‘巴隆！巴隆国王！’”

“他们呼喊你的名字时也会一样响亮。”纽特评论。

维克塔利昂点点头，但没“理发师”那么肯定。毕竟，巴隆有过三个儿子，还有一个非常宠爱的女儿。

他在卡林湾对属下的船长们这么说过，他们都敦促他尽早下手夺取海石之位。“巴隆的儿子死光了，”红拉弗·斯通浩斯争辩，“而阿莎是女人。你是你兄长的得力助手，必须由你捡起他的剑。”维克塔利昂提醒他们，巴隆明令他扼守卡林湾，抵御北方人的反扑。拉弗·肯宁说，“狼仔们经受了数次重创，已不足为患，大人。而您若枯守着这片沼泽，听任铁群岛落入别人手中，有什么意义呢？”“跛子”拉弗补充道，“鸦眼是外人，他不了解我们。”

攸伦·葛雷乔伊，铁群岛之王和北境之王。只需想想，便能唤醒他心中旧日的怒火，但是……

“言语就像风，”维克塔利昂告诉他们，“鼓动船帆的才有用。你们要我跟鸦眼开战？兄弟对兄弟，铁种对铁种？”无论他俩之间有多少嫌怨，攸伦毕竟是他的兄长。弑亲者将遭到永世诅咒。

但湿发发出选王会的号召之后，一切就不同了。伊伦是淹神的代言人，维克塔利昂提醒自己，假如淹神要我坐上海石之位……消息传来的第二天，他便将卡林湾的指挥权交给拉弗·肯宁，自己忙不迭地前往热浪河，铁舰队就停泊在河边的芦苇和杨柳丛中。波涛汹涌的大海和变幻无常的风浪拖延了他回师的速度，但回到家乡时，他只损失了一艘船。

悲伤号和复仇铁种号紧跟着无敌铁种号绕过陆岬，后面是强手号、铁风号、灰灵号、科伦大王号、维肯大王号、达袞大王号等等，这些大船占了铁舰队的十分之一，其他较小的船只趁着晚潮航行，排成参差不齐的一列纵队，向后延伸出好几里格。望着那些船帆，维克塔利昂·葛雷乔伊意气风发。舰队司令爱他的舰队更甚于男人爱老婆。

已抵达的长船沿老威克岛的神圣海滩一字排开，延伸至目力极限，桅杆如长矛林立。深水处停靠着战利品：平底货船，宽身帆船，大帆船……都是从劫掠或战斗中赢来的，它们吃水深体积大，无法靠近岸边。各船船头、船尾和桅杆上飘荡着熟悉的旗帜。

“理发师”纽特眯起眼睛，“那是哈尔洛大人的海歌号？”“理发师”体格粗壮，罗圈腿，长胳膊，但他的眼神不如年轻时那么锐利了。当年他的飞斧非常精准，人们说他可以用斧子给人刮胡子。

“是海歌号。”看来，就连“读书人”罗德利克也离开了他的书本，前来凑热闹了。“还有老卓鼓的怒吼者号和布莱克泰斯的夜行者号。”维克塔利昂的眼睛一如既往的尖锐——他是铁岛舰队总司令，即便对方收起船帆，耷拉着旗帜，他也统统认得出来。“还



有‘银鳍号’，现下属于沙汶·波特利的某位亲戚。”维克塔利昂听说鸦眼淹死了波特利头领，而他的继承人死在卡林湾，但他还有兄弟和别的儿子。有多少？四个？不，五个，而他们中没人有理由喜欢鸦眼。

然后他看到了那艘单桅战舰，暗红色船身细长低矮，船帆漆黑犹如无星的夜空，此刻已然收卷起来。即使停泊中，宁静号仍旧显得无情、残忍而迅捷。船头是一尊黑铁少女像，单臂向外伸展。她腰身细窄，胸脯高傲地挺起，大腿修长匀称，浓密的黑铁长发在脑后飘荡。她的眼睛由珍珠母制成，可她没有嘴巴。

维克塔利昂双手紧握成拳——他曾用这双手揍死四个男人和一个老婆。尽管星星点点的白发已从他头上冒出来，但他一如既往的强壮，拥有公牛般宽阔的胸膛和年轻人的平肚子。弑亲者将遭到神灵和凡人的永世诅咒，巴隆赶走鸦眼那天提醒过他。

“他来了，”维克塔利昂告诉“理发师”，“收帆，划桨。传令下去，悲伤号和复仇铁种号出列，隔断宁静号出海的通道。其余舰队封锁海湾。没有我的允许，不管人还是乌鸦都不准离开。”

岸上的人看见了他们的帆，朋友亲人们隔着水面互相吆喝打招呼，但宁静号甲板上形形色色的哑巴和混血杂种一言不发。无敌铁种号渐渐靠近，他不仅目睹了皮肤暗如沥青的黑人，还有矮小多毛、仿佛索罗斯斯猿猴般的家伙。一群怪物，维克塔利昂心想。

他们在距离宁静号二十码处抛锚。“放条小船。我要上岸。”桨手们准备的同时，他扣上剑带；长剑悬在一侧腰间，另一边是一把匕首。“理发师”纽特系紧司令官肩头的披风，它由九层金丝织就，缝成葛雷乔伊家族的海怪形状，海怪之臂悬垂至靴。披风下面，他穿着沉重的灰锁甲，内衬黑色熟皮甲。在卡林湾，他不得不日夜穿戴盔甲，腰酸背痛总比肠穿肚烂好。沼泽深处住的是魔鬼，只要被他们的毒箭擦破一点皮，几小时之后，就会在号叫中送命，

伴随着两腿间止不住的一团团红色与褐色的排泄物。不管谁赢得海石之位，我都要回去解决那些沼泽魔鬼。

维克塔利昂戴上一顶高耸的黑色战盔，铁盔打制成海怪形状，海怪之臂环绕脸颊，在下巴底下相连。小船准备好了。“我把箱子交给你保管，”他一边吩咐纽特一边跨过船沿，“不得有误。”这些箱子事关重大。

“遵命，陛下。”

对此，维克塔利昂不快地皱起眉头。“我还不是国王。”他爬进小船。

伊伦·湿发站在波浪中等他，水袋悬在一条胳膊底下。牧师又瘦又高，但比维克塔利昂要矮一些，他的鼻子仿佛鲨鱼的鳍，从瘦骨嶙峋的脸上冒出来，他的眼睛犹如钢铁，胡须垂至腰间，一束束绳索般的长发随风拍打着大腿背后。“哥哥，”冰冷的白色浪花冲击着他们的脚踝，“逝者不死。”

“必将再起，其势更烈。”维克塔利昂摘掉头盔，跪了下来。海水灌满他的靴子，浸透他的长裤，伊伦将盐水倒在他额头上。他们继续祷告。

完毕之后，司令官问湿发伊伦，“我们的哥哥鸦眼何在？”

“他住在巨大的金丝帐篷内，里面嘈杂喧闹。他身边尽是些不敬神的人和蛮夷番邦的怪物，比以前更糟糕。我们父亲的血在他体内变了质。”

“还有我们母亲的血。”站在娜伽的肋骨和灰海王大厅底下的这片圣地，维克塔利昂不愿提及弑亲的话题，但许多个夜晚，他都梦见自己用铁拳砸向攸伦微笑的脸，砸烂皮肉，令对方变质的鲜血喷涌而出。不行。我向巴隆立过誓。“都来了？”他问牧师弟弟。

“有地位的人都来了。所有的船长和头领。”在铁群岛，船长与头领是一回事，每个船长都必须是自己船上的国王，而每一个头



5

“十二岁，”何索说，“美丽丰饶，刚刚初潮，头发是蜂蜜的颜色。她的胸脯现在还小，但臀部很好。她更像她母亲，不像我。”

维克塔利昂明白他的意思是指那女孩并非驼背。然而当他想象她的模样，看见的却是被自己亲手杀死的妻子。他一拳一拳地打她，自己却一直在哭泣，事后他抱她走下海滩，放到岩石之间，将她交付给螃蟹。“加冕后，我很乐意见见那女孩，”他说。何索最多也只敢期望这样的回答，于是心满意足地蹒跚着走开了。

贝勒·布莱克泰斯更难满足。他坐在维克塔利昂身边，身穿羔羊毛黑绿皮纹外套，光滑的脸颊显出几分俊俏，黑貂皮披风上别了一颗银制七芒星。由于在旧镇当过八年人质，他回来时成了青绿之地七神的信徒。“巴隆是个疯子，伊伦也是，而攸伦比他们两个更疯狂，”贝勒头领评论，“你呢，司令大人？如果我喊出你的名字，你会不会终止这场疯狂的战争？”

维克塔利昂皱起眉头。“你要我屈膝下跪？”

“假如有必要的话。听着，我们无法对抗全维斯特洛——劳勃国王已经证明了这点——那将是一场灾难。巴隆说愿意为自由‘付铁钱’，但结果呢？结果我们的女人用空床换来巴隆的王冠。我母亲就是受害者之一，面对现实吧，古道已经消逝，不会再回来了。”

“逝者不死，必将再起，其势更烈。百年之后，人们将歌颂‘勇者’巴隆。”

“最好叫他‘寡妇制造者’。我宁愿用他的自由换回我的父亲。你能给我吗？”见维克塔利昂不答，布莱克泰斯哼了一声，自行离开了。

帐篷里的温度逐渐升高，烟雾腾腾。葛欧得·古柏勒的两个儿子打架时撞翻了一张桌子；威尔·汉博利赌输了，只好吃自己的靴子；小伦伍德·陶尼拉起提琴，而罗姆尼·维纺唱着《血杯》《铁



雨》等古代掠夺者们的歌谣；“少女”科尔和艾德里德·考德耍手指舞，当艾德里德的一根手指落进“跛子”拉弗的酒杯时，人群爆发出一阵哄笑。

笑声中有个女人。维克塔利昂霍地起身，看到她在帐篷的布帘边，正凑在“处女”科尔耳边低语，科尔也跟着大笑起来。他原本希望她不要愚蠢地闯进他的大帐，然而见到她仍旧不自禁地露出几丝微笑。“阿莎，”他以威严的口吻喊道。“侄女。”

她应声走到他身边，精瘦柔韧的身材，脚踏浸透盐渍的高筒皮靴，身穿绿羊毛马裤，褐色加垫上衣，无袖紧身背心的索带松开一半。“阿叔，”阿莎·葛雷乔伊在女人中算是高个子，但她得踮起脚尖才能吻到他的脸颊，“很高兴在我的女王会上看到你。”

“女王会？”维克塔利昂哈哈大笑，“你喝醉了吗，侄女？坐下。我在海滩上没看到你的黑风号。”

“我将她停在纽恩·古柏勒的城堡下面，然后骑马横穿这座岛。”她坐到板凳上，问也没问便径自拿过“理发师”纽特的酒。纽特没有抗议，他早已喝醉睡着了。“你留谁镇守卡林湾？”

“拉弗·肯宁。少狼主死了之后，只剩下沼泽魔鬼骚扰我们。”

“史塔克家并非唯一的北方佬。铁王座已任命恐怖堡领主为北境守护。”

“你要教我打仗？你吃奶的时候我就已经上战场了。”

“而且打输了。”阿莎喝下一口酒。

维克塔利昂不喜欢别人提起仙女岛的事，“每个人年轻时都应该吃一次败仗，以免老了以后再失败。我希望，你不是来争夺王位的吧？”

她以微笑揶揄他，“假如我是呢？”

“很多人记得你小时候光着身子在海中游泳，记得你玩布娃

娃。”

“我也玩斧头。”

“没错。”他不得不承认，“但女人的归宿是丈夫，不是王冠。等我当上国王，会给你找一个。”

“阿叔对我真好。等我成为女王，要不要给你找个漂亮老婆？”

“我无幸娶妻。你返回群岛多长时间了？”

“相当长，足以发现湿发叔叔唤醒的比他最初设想的多得多。知道吗？卓鼓家族企图夺取王位，还有人听说‘三淹人’塔勒支持马伦·沃马克，因为他是黑心王的后嗣。”

“瞎掰，国王必须在海怪家族中产生。”

“鸦眼正属于海怪家族，而长兄优先于幼弟。”阿莎俯身靠近。“但我是巴隆国王的亲生骨肉，因此排在你们俩之前。听我说，阿叔……”

沉默突然降临。歌声消失了，小伦伍德·陶尼放下提琴，人们纷纷转过头去。甚至匕首和盘子相碰的嗒嗒声也平息下来。

十几个新来的人走进宴会帐篷。维克塔利昂看到“长脸”琼恩·密瑞、“褐牙”托沃德、“左手”卢卡斯·考德、吉蒙德·波特利双臂环抱在镀金胸甲前——那是巴隆第一次起兵期间，他从一个兰尼斯特船长身上扒下来的——橡岛的奥克伍站在他身旁。后面是“石手”、科伦·汉博利、火红的头发编成一根根辫子的“红桨手”、“牧羊人”拉弗、君王港的拉弗，以及“奴仆”科尔。

还有鸦眼，攸伦·葛雷乔伊。

他看上去一点没变，维克塔利昂心想，他看上去跟嘲笑我之后离开那天一模一样。攸伦在科伦大王几个儿子中最为英俊，三年的流放生活并没改变这点。他的头发仍如午夜汪洋般漆黑，没有一根白丝，他的脸依然平整白皙，留着整洁的黑胡子。一片黑皮革遮住



攸伦的左眼，但他的右眼像盛夏的天空一样湛蓝。

他那只微笑的眼睛，维克塔利昂心想。“鸦眼。”他招呼。

“是鸦眼国王，弟弟。”攸伦微笑道。他的嘴唇在灯光下又黑又蓝，好似瘀青。

“选王会才能决定谁是国王，”湿发站起来，“而不敬神的人将永不能——”

“——坐上海石之位。说得好。”攸伦环视帐内。“巧的是最近我天天坐在海石之位上，却没人提出异议。”他那只微笑的眼睛烁烁闪光。“瞧，有谁比我更了解神灵呢？马神，火神，镶宝石眼睛的黄金神，雪松木雕的神，刻在山岩上的神，没有形体的神……我通知道。我见到人们向他们献花，以他们的名义宰杀山羊、公牛和儿童。我听到人们用几十种不同的语言祈祷：治愈我萎缩的腿，让那位少女爱上我，给我一个健康的儿子……保护我！保护我免遭敌人的伤害，保护我免受黑暗的侵袭，保护我，在马王、雇佣兵、奴隶贩子和我肚子上的螃蟹面前保护我！保护我免受宁静号的掠夺。”他狂笑不止。“不敬神？天哪，伊伦，我是世上最最敬神的水手！你侍奉的只是一个神，湿发，但我侍奉着成千上万个神。从伊班到亚夏，无论是谁，看见我的船帆就会祈祷。”

牧师伸出一根瘦骨嶙峋的手指，“他们向树木、黄金做的偶像和羊头怪物祈祷。那些是虚伪的神……”

“就是这样，”攸伦说，“为这不敬神的罪恶，我把他们杀光了。我让他们血洒大海，然后把自己的种子播进他们哭叫着的女人体内。你说得对，他们那些微不足道的、虚伪的神无法阻止我，你瞧瞧，我比你更虔诚，伊伦。或许你应该跪下向我祈福。”

“红桨手”纵声长笑，其余人也跟着笑。

“傻瓜，”牧师说，“一群傻瓜、恶仆和瞎子。你们就不见站在你们面前的是个什么家伙吗？”

“是国王，”科伦·汉博利说。

湿发啐了一口，大步踏入夜色之中。

等他走后，鸦眼将微笑的眼睛转向维克塔利昂，“司令大人，你不向许久不见的哥哥问好？还有你，阿莎？你母亲还好吗？”

“不好，”阿莎说，“有人让她做了寡妇。”

攸伦耸耸肩，“我只听说风暴之神卷走了巴隆。他是谁杀的？告诉我，侄女，我会亲自替他复仇。”

阿莎也站起身，“这个名字你跟我一样清楚。你离开了三年，然而我父亲大人去世才一天，宁静号就回来了。”

“你是在指控我吗？”攸伦和蔼地问。

“我需要指控你吗？”阿莎尖锐的语气令维克塔利昂皱眉。如此对鸦眼讲话很危险，即便他的眼睛仍在微笑，仍然兴味盎然地闪烁着。

“我能操控风向？”鸦眼询问他的党羽。

“不能，陛下。”橡岛的奥克伍说。

“没人能控制风。”吉蒙德·波特利道。

“若是您能就好了，”“红桨手”道，“想去哪里就去哪里，永不停航。”

“你听到了吧？这是三位勇士的证词。”攸伦说。“巴隆去世时，宁静号正在海上。你若不相信叔叔的话，叔叔准许你询问船员。”

“询问一群哑巴？天啊，真他妈管用。”

“你应该找个靠谱的丈夫。”攸伦再次转向他的追随者们。

“托沃德，我忘了，你有老婆吗？”

“只有一个。”“褐牙”托沃德咧嘴一笑，揭示出他的外号由何而来。

“我还没结婚。”“左手”卢卡斯·考德宣布。



“那是有理由的，”阿莎说，“女人们也鄙视考德家族。别那么伤心地看着我，卢卡斯，你还有一只手嘛。”她的手握成管状前后蠕动。

考德咒骂起来，鸦眼用一只手抵住他胸口，“这就是你的礼貌吗，阿莎？取笑卢卡斯的缺陷？”

“缺陷？哼，都怪我，我没法把他的小鸡鸡剃下来，一劳永逸地帮上忙。论扔斧子，我不比任何男人差，但目标这么小……”

“这丫头简直忘乎所以，”“长脸”琼恩·弥瑞吼道，“巴隆让她以为自己是男人——”

“对你，你父亲也犯了同样的错误。”阿莎说。

“把她交给我，攸伦，”“红桨手”提议，“让我打她几顿屁股，打得跟我的头发一样红。”

“来试试看，”阿莎说，“不怕当‘红太监’的话就试试看。”她手中忽然出现了一把飞斧。她将斧头抛到空中，灵巧地接住。“这就是我的丈夫，阿叔，谁想要我，先过他这关。”

维克塔利昂一拳砸在桌子上。“我不允许在这里发生流血事件。攸伦，带着你的……狐朋狗党……离开。”

“我本来期待得到你更热情的欢迎，弟弟。我比你年长……很快就是你法定的国王了。”

维克塔利昂的脸沉下来。“选王会召开后，我们来看看谁将戴上浮木王冠。”

“这点我同意。”攸伦伸出两根手指碰碰左眼上的眼罩，告辞离去。其他人像群杂种狗一样紧跟着他。他们走后，帐内仍旧一片沉默，直到小伦伍德·陶尼继续拉起提琴，人们才又开始畅饮葡萄酒与麦酒，但许多宾客已然失去了胃口。艾德里德·考德捂着血淋淋的手率先溜了出去，接着是威尔·汉博利、何索·哈尔洛，以及好几个古柏勒。

“阿叔。”阿莎将一只手搭到他肩膀上，“跟我一起走走，要是你愿意的话。”

帐外起风了。云层掠过月亮苍白的脸，犹如竞相奋力冲刺的战舰，达到撞锤速度。星星稀少而黯淡。无数长船沿海滩停歇，桅杆高耸，仿佛岸边的森林。维克塔利昂听见搁在沙滩上的船壳发出吱吱嘎嘎的声响，船上的绳索在风中呜咽，旗帜喇喇飘荡。远处深水海湾里，停泊的大船上下摇晃，雾气缭绕中只能看见阴沉沉的影子。

他们沿海岸行走，行在潮线边，远离营地与篝火。“告诉我实情，阿叔，”阿莎道，“为何攸伦当年走得如此突兀？”

“鸦眼经常出去打劫。”

“但从没离开这么久。”

“他驾驶宁静号去了东方，那是一段漫长的航程。”

“我问的是他为什么离开，不是他去了哪里。”见他不答，阿莎续道，“宁静号起航时我不在，我率黑风号绕过青亭岛，前往石阶列岛，去跟里斯海盗竞争。当我回家，攸伦已经离开，而你的新婚妻子却死了。”

“她只是个盐妾。”但自从将她交付给螃蟹之后，他没碰过别的女人。等当上国王，我必须娶妻。娶一个真正的岩妻做我的王后，为我生子。国王必须有子嗣。

“我父亲拒绝提起她。”阿莎说。

“提那些无可挽回的事毫无益处。”他厌烦这个话题，“我看见了‘读书人’的长船。”

“我施尽浑身解数才把他拉出藏书塔。”

但她至少获得了哈尔洛家族的支持。维克塔利昂的眉头越皱越紧。“你不可能统治铁群岛。你是个女人。”

“原来铁岛之王是比赛撒尿决出的？”阿莎大笑，“阿叔，听



你这么说我很难过，不过你也许是对的。我跟船长和头领们喝了四天四夜的酒，倾听他们说的话……还有他们不愿意讲出口的东西。我的手下坚定地支持我，外加许多哈尔洛家的人，我还得到了特里斯·波特利，以及其他少数人的拥护。但这不够，远远不够。”她踢起一块岩石，溅入两艘长船之间的水中。“我考虑呼喊阿叔的名字。”

“哪一个？”他问，“你有三个叔叔。”

“加上舅舅一共四个。阿叔，听我说，我会亲自把浮木王冠戴到你头上……只要你同意跟我共治。”

“共治？那怎么可能？”这女人什么意思？她想当我的王后？维克塔利昂发现自己以一种前所未有的方式看待阿莎，命根子也随之变硬。她是巴隆的女儿，他提醒自己，他还记得她小时候朝一扇门反复扔斧子。于是他双臂环抱胸前，“海石之位上只能坐一人。”

“那就阿叔坐吧，”阿莎说，“我站在你身后，警卫你的后背，并在你耳边低语谏言。没有哪个国王能独自统治，即使是铁王座上的龙王也需要有人辅佐。国王之手。任命我为你的国王之手，阿叔。”

铁群岛之王从不需要国王之手，遑论女人了。船长和头领们醉酒时会笑死我的。“当我的国王之手？你想干什么？”

“终结这场战争，以免我们被战争所终结。我们已经赢得了一切能赢得的东西……若不见好就收，转眼间，所有战利品都可能化为乌有。我对葛洛佛夫人极尽礼数，她发誓她的夫君会跟我们讲和，倘若我们交还深林堡、托伦方城和卡林湾，她保证北方人将割让海龙角和整个磐石海岸。那里虽然地广人稀，却比整个铁群岛加起来还大十倍。和约缔结时将交换人质，从此双方互为犄角，以防铁王座干涉——”

维克塔利昂哑然失笑，“这个葛洛佛夫人把你当白痴耍，侄女。海龙角和磐石海岸已在我们手中，换什么换呢？临冬城燃烧焚毁，化为灰烬，少狼主丢了脑袋，腐烂成泥。我们即将占有整个北境，正如你父亲大人梦想的那样。”

“等到长船能在森林里行驶的那天，你的话才能成为现实。听着，一个渔夫或许能钓到灰色海怪，但他若不割断绳线，就会被拖进海底。北境实在太太，又住满了仇视我们的北方人，我们无法控制。”

“回去玩你的布娃娃吧，侄女，让战士们来赢取胜利。”维克塔利昂给她看看自己的拳头。“我的两只手可是完好无缺，做好了准备。”

“你需要哈尔洛家族。”

“驼背何索提出把女儿嫁给我当王后。只要我答应，便拥有了哈尔洛家族。”

这话似乎让那女孩吃了一惊：“哈尔洛家族属于罗德利克大人。”

“罗德利克没有女儿，只有书籍。何索将成为他的继承人，而我将成为国王。”大声讲出来，这话显得很真实。“鸦眼离开得太久了。”

“有的人离得越远便越显得可怕。”阿莎警告，“有胆你就去篝火间走走、听听。人们讲的故事中既没提及你的力量，也没赞美我的美貌。他们谈论的只有鸦眼，谈论他见识的远方土地，谈论他强暴过的女子，谈论他杀死的男人，谈论被他洗劫的城市，谈论他在兰尼斯港焚烧泰温公爵舰队的手段……”

“狮子的舰队是我烧的，”维克塔利昂强调，“我亲手将第一支火炬扔上他的旗舰。”

“但整个计划由鸦眼制订。”阿莎把手搭上他胳膊。“他杀了